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ONGZHONG FINANCI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63)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向股東發佈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之通函（「通函」）。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提呈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投票結果

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註）	票數（總票數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a)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作為認購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本金額為35,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將由本公司發行予認購人）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51,207,600 (99.99%)	110 (0.01%)	51,207,710

普通決議案 (註)	票數 (總票數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b) 根據可換股債券行使換股權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換股股份及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c) 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 (如有必要加蓋公司印章) 簽立所有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並作出其認為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所有行動或事宜，以執行或落實，或其附帶或附屬或有關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就與其相關的任何事宜作出有關變更、修訂或豁免。			

註：決議案的全文刊發於通告。

由於決議案獲超過50%之有效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06,802,571股。

誠如通函所披露，認購人持有189,492,617股股份，佔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的31.23%。認購人的全資附屬公司Perfect Honour Limited持有143,805,903股股份，佔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3.70%。根據上市規則及誠如通函所披露，認購人及其聯繫人 (包括Perfect Honour Limited) 須於並已按此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認購協議、發行可換股債券及授出發行換股股份之特別授權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概無其他股份授權股東出席惟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投贊成票；(ii)根據上市規則，並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iii)亦無股東已於通函中表示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議案之監票員。所有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凱恩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凱恩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曉峰先生、黃悅怡女士、黃逸怡女士及黃銘斌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榮先生、廖子慧先生及吳旭洋先生。